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(普通掛號)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北路83號4樓

324

桃園市平鎮區文化街57號

承辦人：股長 楊嘉瑜  
電話：03-3322101#6104  
傳真：03-3340186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  
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桃建拆字第11401118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為配合本市「2026桃園跨年晚會」執行晚會周邊道路違規廣告物拆除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處將於114年12月15日起優先執行晚會周邊道路違規廣告物裁罰及拆除作業，請貴會協助轉知會員配合先逕予自行拆除。
- 二、檢附廣告物加強管制範圍圖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廣告工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廣告代理業職業工會

副本：本處拆除科(含附件)

處長莊敬權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